

漯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的提醒函

各县区政府，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西城区管委会，市消防救援支队、市教育局、市民政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卫健委、市文广旅局：

当前正值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的关键时期，同时，春季历来是火灾事故易发多发频发的特殊时期。根据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长、副市长常英敏在周交办会上关于“在全市集中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”的要求，为督促各县区（功能区）、各有关部门进一步增强火灾防范意识，时刻保持高度警醒，从严从实从细推动防范措施落实到位，确保不发生较大以上火灾事故。特发此提醒函：

一、突出整治重点。各县区（功能区）和各有关部门要严格按照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和“三管三必须”要求，组织专业力量，对所属辖区和行业人员密集场所、居民小区、市场等场所开展消防安全检查，重点检查各类学校、校外培训机构、养老机构、医院、商场、公共娱乐场所等人员密集场所安全出口、消防设施、消防通道、员工消防安全常识掌握情况，及时督促整改各类火灾隐患和违法行为。要加大居民小区检查力度，重点检查消防通道堵塞占用、电动自行车违规在楼道停放充电、消防设施器材故障

缺失、楼道堆放杂物、高层住宅小区未设置微型消防站等问题。要加大各类市场检查力度，重点检查疏散通道和消防通道占用堵塞、电线私拉乱接、违规留宿住人、消防器材故障缺失、违规设置铁栅栏等问题，提升全民安全防范意识，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。

二、强化宣传教育。各县区（功能区）和各有关部门要广泛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报刊、微信、微博等各类媒体，以及户外视频、楼宇电视、车载视频等媒介，加大提示性、警示性宣传力度，曝光火灾隐患，公开典型案例，提醒社会单位和公众加强火灾防范。要协调当地主流媒体，广泛开设消防专题、专栏，对排查发现的火灾隐患突出和“多合一”现象严重区域，组织进行跟踪采访、深度曝光。

